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3
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面积并延期的议案.....	4
关于增加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9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

二、为保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以及其他出席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士进入会场。

三、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到场，如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出席的，不得参加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对已审议过的议案提出质询、建议和发言要求；迟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大会的正常进行，否则公司有权拒绝其入场。

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出示或提交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理人）等文件。

五、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以及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六、会议期间，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的，需先举手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口头申请，经同意后方可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的范围仅限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题，超出此限的，主持人有权取消发言人该次发言资格，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发言时应报股东名称。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每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次数原则上不得超过 3 次，每次发言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分钟。股东大会进入表决程序时，股东不得再进行发言或提问。

九、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也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严肃认真独立行使表决权，不得干扰其他股东的表决。

十、与会人员须遵守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会议期间，应保持会场安静，并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与会人员请勿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打断与会人员正常发言及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予以查处。

十一、公司不向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二、**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请密切关注并遵守疫情防控政策。为避免不必要的麻烦，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务必在参会登记之前与公司沟通当地最新疫情防控要求，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和健康证明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若存在不符合南京市最新疫情防控要求情形的，将无法进入会场。现场参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需在会议当天配合公司完成防疫检查工作后方可参会，参会全程需佩戴口罩。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 57 号楚翘城 1 号楼亿嘉和一楼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签到登记；
- 二、会议登记终止，主持人介绍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宣布现场会议正式开始；
- 三、宣读会议议案并进行审议；
- 四、推举现场投票监票人、计票人；
- 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投票表决；
- 六、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宣读；
- 七、休会；
- 八、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复会，统计网络和现场合并表决结果；
-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 实施面积并延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综合实际需求变化、未来经营发展规划，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或“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实际情况等因素，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面积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具体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2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43,9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34.46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04,562,794.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3,905,834.83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656,959.17元。2018年6月6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不含税额84,746,226.42元后的余额519,816,567.58元，汇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开设的692211117账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6月6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18〕验字第90037号）。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1、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投资总额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
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	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	23,193.70	23,193.70

中心及智能化产品与服务 研发综合楼建设项目	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	26,872.00	26,872.00
合计		50,065.70	50,065.70

2、前次延期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经谨慎研究，在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情况下，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1年9月延期至2022年9月。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8月1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及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建设项目	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	23,193.70	22,600.61
	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	26,872.00	21,203.26
合计		50,065.70	43,803.87

二、本次募投项目调整的具体情况

（一）调整研发综合楼的部分实施面积

1、背景及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包含研发综合楼、集成测试中心两项建设内容，其中研发综合楼原规划建设11层共计22,000平方米（不含地下部分），主要用于研发办公、研发测试、培训、展区、职能部门办公等用途。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南京。项目推进过程中，根据土地规划设计条件，公司对建筑设计方案进行了进一步优化调整，研发综合楼建设面积调整到11层共计29,410.26平方米（不含地下部分），较原规划建设面积增加了7410.26平方米，公司亦办理了相关的规划许可、项目备案等手续。

项目建设期间，为充分吸引、利用粤港澳大湾区的优质人才资源，公司在深圳成立了深圳研究院，开展前沿技术、基础性平台、创新产品孵化等研发工作。

目前深圳研究院与南京总部研发中心已经形成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相互协作、相互驱动的研发体系。公司一部分研发人员及研发职能分设到深圳地区后，南京总部研发中心对于办公、研发测试等场地需求有所下降。

另外，经评估南京总部其他职能部门的人员数量及未来预计变化情况，以及办公、培训、展区等场地需求情况，研发综合楼的整体面积超过南京总部研发中心及各职能部门的场地使用需求。

综合上述情况，现拟将研发综合楼的项目实施面积予以调整，一部分楼层区域不再作为募集资金投资内容，改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建设，具体用途未来由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进行规划、使用。

2、调整方案说明

(1) 实施面积调整：研发综合楼中 4-8 层合计 14,873 平方米区域不再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不以募集资金进行投入，调整为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建设开发，该部分区域的具体用途未来由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情况进行规划、使用；剩余其他楼层区域共计 14,537.26 平方米及地下部分作为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以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实施。除上述调整外，研发综合楼的其他实施内容保持不变。

(2) 资金置换：经核算，截至 2022 年 8 月 18 日，上述调整区域（研发综合楼中 4-8 层，下同）前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9,883.40 万元。

上述调整区域前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自 2022 年 8 月 19 日至本次调整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期间投入的募集资金，以及本次调整前各年度投入募集资金依据当年度市场贷款利率所计算的利息，公司将全部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

上述置换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将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待公司确定新的项目或其他资金用途后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公司将积极筹划并计划于 2023 年 6 月前确定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公司有其他资金用途需求或超过上述期限未能确定合适的募投项目，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将上述置换的资金申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其他用途，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二) 项目延期

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受项目手续办理、天气因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施工材料及设备运输、施工人员复工、施工时长、设备联调等多方面工作均有所延缓，导致公司募投项目实际进度较预期进度有所延迟。

结合目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公司经过谨慎研究，拟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建设具体内容	变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及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建设项目	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	2022年9月	2023年6月
	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	2022年9月	2023年6月

三、本次募投项目调整对公司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调整及延期，是公司综合实际需求及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除调减募投项目中研发综合楼的部分项目实施面积外，研发综合楼整体的投资总额、投资内容、实施主体等未发生变化，调整后的剩余项目实施面积亦能满足各部门办公、研发测试、培训等实际需求，不会对后续募投项目的实施及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调整区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公司以自有资金加合理利息予以置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

议案二

关于增加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及各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子公司以信用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形式。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现拟将公司及各子公司以信用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由 85,000 万元增加至 120,000 万元，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形式。上述授信额度的授权申请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内的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授信期限等将视实际经营需求来合理确定，并以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另同时提请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7 日

议案三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现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货物进出口、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节能管理服务、汽车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商务代理代办服务”10项内容，并相应修改《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中“第十三条”内容，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公司章程》内容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p>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p>

<p>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p> <p>(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节能管理服务;汽车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需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另,提请授权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及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事宜。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7 日

议案四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各位股东：**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武常岐先生自2016年8月1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第十五条“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该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武常岐先生于2022年8月18日任职期届满六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由于武常岐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不足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武常岐先生的离任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武常岐先生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骁先生已同意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核查，张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并具备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与独立性。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骁，男，1978年出生，管理学博士，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江苏省企业国际化专家库成员，“中经智库”委员。研究方向为企业战略管理与数字化转型。2020年5月至今，担任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